

吉林省教育厅文件

吉教法〔2026〕21号

关于核准《长春医药职业学院 章程（修订稿）》的批复

长春医药职业学院：

你校送审的《长春医药职业学院章程（修订稿）》收悉。经审核，该章程修订稿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和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规定，现予核准。

请你校重新印发新修订的章程，向本校和社会公布，并认真执行。

特此批复。



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6年7月1日 印发